

证券代码：300472

证券简称：*ST 新元

公告编号：临-2025-076

万向新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万向新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5年6月30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因审议事项紧急，经全体与会董事同意豁免会议通知时间要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吴贤龙先生主持，应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6人，实际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6人。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议案一、《关于董事会同意公司预重整及重整的紧急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启动预重整及重整程序，并推荐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担任公司（预）重整（临时）管理人，具体以人民法院指定为准。

表决结果：六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议案二、《关于授权成立“过渡期临时工作组”的紧急议案》

为有效化解公司目前面临的债务危机及退市风险，特此提议董事会成立“过渡期临时工作组”（以下简称“工作组”）。在过渡期内，工作组将在董事长的领导下通过友好协商与集体决策机制履行由董事会授予的相关职能，并负责向董事会汇报。

“过渡期临时工作组”仅在授权范围内行使职能，公司重大事项仍应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规，履行董事会、股东会的正式审批程序。

具体内容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授权成立“过渡期临时工作组”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77）。

表决结果：六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万向新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1日